

股票代码：600231

转债代码：110070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转债简称：凌钢转债

编号：临 2024-081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中心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冷松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本次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所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 2024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致。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实际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02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均已成就，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和本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或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以 2024 年 9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02 名激励对象授予 3,29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0 元/股。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5 日